

##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下午15:00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4年12月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参与现场会议的董事2人，参与通讯会议的董事5人，分别为黄旭女士、李杨女士、许娟红女士、刘峰先生、张勇先生。会议由董事长陈宜顶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9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2、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100Z0496号），公司2023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目标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比例为85.5456%，未达到归属条件部分由公司作废失效。

综上，董事会根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合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1,132 股。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由公司退还该激励对象已支付的认购资金。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苗景赉先生、黄旭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苗景赉先生与陈宜顶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陈宜顶先生、苗景赉先生、黄旭女士已回避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加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达到考核要求的 128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70,318 股，授予价格为 32.68 元/股。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苗景赉先生、黄旭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苗景赉先生与陈宜顶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陈宜顶先生、苗景赉先生、黄旭女士已回避表决。其余 4 名董事参加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